2020年涪陵区青羊镇预算绩效工作开展

情况说明

2020年严格落实区委区政府《关于认真贯彻落实<中共重庆市委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实施意见>的通知》（涪陵委〔2020〕34号），我镇以绩效目标实现为导向，进一步加强制度建设，提升自评质量，预算绩效管理取得新成效。一是抓好绩效目标编制，及时报送绩效目标。二是探索绩效跟踪监控，要求加强过程监控。三是深入开展财政支出绩效评价，对专项资金实施绩效自评和项目检查，在此基础上形成自评报告。四是强化评价结果应用，组织绩效自评和绩效跟踪监控，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改进，加强评价结果与项目资金安排的衔接。五是健全绩效管理工作机制，明确职责分工，努力提高绩效管理工作水平。我镇严格按照上级的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发放工资、公积金、医保等按时准确缴款到位，从无拖欠。我镇2020项目开支，在年初的预算上资金相应都进行了追加调整。项目支出因上级财政专项补助增加，项目支出完成情况较好。2020我镇基本支出管理的各项收入和支出都按预算的目标完成。